



您的位置: 首页 >> 阅读文章

阅读文章

Selected Articles

使用大字体察看本文  
阅读次数: 2415

## 中国法律史学会简报 2004年2月9日 第一期

### 中国法律史学会第七届代表大会简况

中国法律史学会第七届代表大会2003年11月16至18日在山东大学召开, 本次大会进行了换届和学术研讨。学术研讨的中心议题是“中国历史的法律变迁和社会进步”。

与会代表共向大会提交学术论文数十篇, 同时有数名代表在大会上宣读论文或发言, 一些观点还引起了代表们的热烈讨论。这些论文和发言, 涉及法律史研究的方方面面, 例如: 儒家思想与人权理念、儒家伦理与传统法律的伦理性、姓氏文化与古代法律、“良贱之别”与社会演进、宋代自首制度、“判决理由”的历史考察、近代以来(清末、民国)法制改革、英租威海卫法律制度、重商主义及其人文地理和政治结构影响、法律文献整理成果介绍、法律史学科发展及培养法律人理性素养的设想、“法治”与“德治”的关系问题等等。其中关于“法治”与“德治”的关系问题, 引起了与会代表的共鸣, 大家畅所欲言, 气氛热烈而融洽, 掀起了学术讨论的一个高潮。会议期间, 会议主办者特邀了北京大学杨适教授就“原创文化”问题作了精彩的学术讲座。这一论题引起了与会代表的广泛兴趣, 并就其中一些内容进行了讨论。中国文化作为世界上几种“原创文化”之一, 既是财富, 也是包袱。“原创文化”、“天道”、“人道”等等问题, 足以引起法律史学界的关注。这样的讲座, 不失为跨学科交流的一种有益尝试。引入不同学科的学者进行学术交流, 对于丰富和发展法律史学应当是大有裨益的。

会议的换届选举也取得了圆满的成功, 学会的主管单位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教授夏勇被推举为会长。中国政法大学朱勇教授、人民大学郑定教授、华东政法学院王立民教授、西南政法大学陈金全教授被推举为执行会长。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教授马小红任秘书长。会议安排了2004年至2008年的学术活动, 年会将分别由中国人民大学、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、华东政法学院、中国政法大学、西南政法大学主办。会议还就加强会员间的沟通和合作、建设学术交流网站、探索法史教学和人才培养模式、对外交往等事项进行了安排。

### 中国法律史学会工作人员名单

学术顾问: 张晋藩 曾宪义 刘海年 韩延龙 陈鹏生  
名誉理事: 瞿同祖 马 南 王 哲 王召棠 方克勤 孔庆明  
叶孝信 刘 新 刘富起 吕世伦 邱远猷 吴建璠  
肖永清 张希坡 谷春德 杨和钰 杨永华 杨恩翰  
杨鹤泉 陈盛清 陈汉生 俞鹿年 赵国斌 高 恒  
高 潮 钱大群 游绍尹 蒲 坚 薛梅卿

更多▲

特聘导师

法学所导航

走进法学所

机构设置

《法学研究》

《环球法律评论》

科研项目

系列丛书

最新著作

法学图书馆

研究中心

法学系

博士后流动站

学友之家

考分查询

专题研究

五四宪法和全国人大五十年  
周年纪念专栏

最新宪法修正案学习与思考

公法研究

电信市场竞争政策

证券投资基金法

法律与非典论坛

会 长：夏 勇

执行会长：朱 勇 王立民 陈金全 郑 定

秘 书 长：马小红

副秘书长：高旭晨

常务理事：马小红 王立民 王 健 艾永明 刘笃才 朱 勇

李 力 李贵连 杨一凡 怀效锋 张中秋 陈金全

陈景良 汪世荣 范忠信 林 明 武树臣 郑 定

周少元 段秋关 贺卫方 侯欣一 俞荣根 赵晓耕

郭 建 郭成伟 倪正茂 陶广锋 夏 勇 夏锦文

徐祥民 徐永康 徐忠明 徐显明 曾代伟 霍存福

理 事：丁凌华 丁相顺 马小红 马志冰 马建红 马作武

王立民 王 立 王 健 方 慧 艾永明 白京兰

史彤彪 田 涛 江 山 刘笃才 吕 丽 孙光妍

孙季萍 朱 勇 李 力 李玉生 李交发 李贵连

宋四辈 杨一凡 怀效锋 张中秋 张建国 张少瑜

张冠梓 张铭新 张锐智 陈 涛 陈金全 陈晓枫

陈景良 苏亦工 汪世荣 吴晓玲 肖伯符 杜文忠

范忠信 金 敏 林 明 林 乾 武树臣 郑 定

郑祝君 周少元 周东平 周子良 柏 桦 段秋关

贺卫方 侯欣一 侯 强 姚荣涛 俞荣根 柴 荣

赵晓耕 高积顺 郭 建 郭成伟 郭志祥 倪正茂

唐忠明 陶广锋 夏 勇 夏锦文 徐立志 徐祥民

徐永康 徐忠明 徐显明 徐世虹 徐爱国 袁兆春

韩秀桃 童光政 曾代伟 霍存福 戴建国

办公室主任：高旭晨（兼）

办公室工作人员：金 英 马 杰

电 话：010-64059953 010-64059951

传 真：010-84034812

#### 关于中国法律史学会二级分会换届的通知

各分会：

中国法律史学会的换届工作已顺利完成。各分会的换届工作也将相继展开。请各分会按照学会章程的规定，在完成换届之后，将新的一届二级分会的机构组成和理事名单在2004年6月之前上报学会备案。

联系方式：

中国法制史专业委员会、中国法律思想史专业委员会、儒家与法律文化分会、东方法律文化分会请与学会办公室马杰联系，电话：

010-64059951；

西方法律思想史专业委员会、法律古籍整理专业委员会、民族法律文化分会、老庄与法律文化分会请与学会办公室金英联系，电话：010-64059953。

特此。

中国法律史学会

（金 英 编辑）

[网站简介](#) | [招聘信息](#) | [投稿热线](#) | [意见反馈](#) | [联系我们](#)

Copyright © 2003 All rights reserved 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版权所有 请勿侵权

地址: 北京市东城区沙滩北街15号 邮编: 100720

